

Q/QFX

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QFX 0014 S—2022

代替 Q/QFX 0014 S-2019

古树普洱茶

云南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章

备案号: 53010257S-2022

备案日期: 2022 年 07 月 08 日

云
备
备

2022 - 07 - 06 发布

2022 - 07 - 08 实施

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公司生产的古树普洱茶是以符合GB/T 22111-2008《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和《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临沧市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普洱市古茶树资源保护条例》划定的云南大叶种古树茶鲜叶为原料，采用特定工艺制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特制订本标准，作为企业组织生产、检验、贸易和仲裁的依据。

本标准安全性指标按照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2111-2008《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制定，其中铅、氯菊酯、联苯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溴氰菊酯、氟氰戊菊酯、六六六、滴滴涕、杀螟硫磷的限量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余指标是根据GB/T 22111-2008《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及产品实际制定。

本标准代替Q/QFX 0014 S -2019《古树普洱茶》。

本标准由昆明七彩云南庆沅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起草并解释。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田军、方良魁、万云龙、魏聪、邵宛芳、何青元、梁名志、祝红昆、方可、陈可可

南省
案
日期

古树普洱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古树普洱茶的术语和定义、类型、等级和实物样、技术要求、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符合GB/T 22111《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和《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临沧市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普洱市古树资源保护条例》划定的云南大叶种古树茶鲜叶为原料，采用特定工艺制成的古树普洱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所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古树普洱茶

以符合GB/T 22111-2008《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和《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临沧市古茶树保护条例》、《云南省普洱市古茶树资源保护条例》划定的云南大叶种古树茶鲜叶为原料，采用特定工艺制成的古树普洱茶。按其加工工艺和品质特征，古树普洱茶分为古树普洱茶（生茶）和古树普洱茶（熟茶）两种类型。

3.2 后发酵

云南古树晒青茶或者古树普洱茶（生茶）在特定的环境条件下，经微生物、酶、湿热、氧化等综合作用，其内含物发生一系列转化，而形成古树普洱茶（熟茶）独有品质特征的过程。

4 类型、等级和实物样

4.1 古树普洱茶按加工工艺及品质特征分为古树普洱茶（生茶）、古树普洱茶（熟茶）2种类型。按外观形态分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解散茶。

4.2 按原料来源地的不同，分为不同区域的古树茶。

4.3 等级

4.3.1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按品质特征分为特级、一级至四级共五个等级。

4.3.2 古树普洱(生茶、熟茶)紧压茶外形有圆饼形、碗臼形、方形、柱形、人头形、团块状等多种形状和规格,古树普洱(生茶、熟茶)紧压茶不分等级。

4.4 实物标准样

4.4.1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

根据各级别的品质要求,逢单制作实物标准样,每三年更换一次,各级标准样为该级别品质的最低界限。

4.4.2 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

每年出品产品均先制作实物标准样,同时按加工工艺要求进行生产留存及每年出品产品的年份档案留样。

5 技术要求

5.1 产地环境要求

“符合GB/T 22111《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的规定。”

5.2 古树茶鲜叶

5.2.1 鲜叶质量

根据古树茶的生理特性和普洱茶加工要求,采取保护性采摘的方式,充分利用古茶园的种质资源,遵循采留结合、量质兼顾和因树制宜的原则,按提手采摘的标准进行采摘,应保持古树茶芽叶完整、新鲜、匀净,不采夹带鳞片、茶果与老枝叶,无污染和其他非茶类夹杂物。鲜叶中不得有病虫叶、雨水叶、霉变叶;不得收购运输等原因造成的已经发热发酵变质的鲜叶;不得收购因采摘或运输过程造成机械损伤而产生红变的鲜叶。

5.2.2 鲜叶采摘

按古树分布区域习惯统级采摘。

5.2.3 鲜叶储运

5.2.3.1 采用清洁、通风性良好的竹编网眼茶篮或箩筐盛装鲜叶。

5.2.3.2 采下的茶叶及时运抵茶厂,避免日晒、雨淋,不得与有毒或有污染的物品混装与接触。

5.2.3.3 鲜叶验收、盛装、运输、贮存等操作均须认真、细心、轻取、轻放、轻翻、禁压、避免机械损伤。

5.2.3.4 严禁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污染的物品混装、混运;防止鲜叶变质和混入有毒、有害物质、杜绝混入其他非古树茶鲜叶。

5.2.4 鲜叶的采购

采购的鲜叶必须标明产地、品种或数量、茶园名称、采摘时间、采摘人、操作方式、收购人等,并将收购鲜叶的详细信息进行归档管理

5.3 加工工艺流程

5.3.1 古树晒青茶

鲜叶摊放→杀青→揉捻→解块→日光干燥→包装。

5.3.2 古树普洱茶（生茶）紧压茶

鲜叶摊放→杀青→揉捻→解块→日光干燥→精制→蒸压成型→干燥→包装。

5.3.3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

鲜叶摊放→杀青→揉捻→解块→日光干燥→发酵→干燥→精制→包装。

5.3.4 古树普洱茶（熟茶）紧压茶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精制→蒸压成型→干燥→包装。

鲜叶摊放→杀青→揉捻→解块→日光干燥→蒸压成型→干燥→包装（或不包装）→后发酵（自然发酵）→古树普洱茶（熟茶）紧压茶→包装。

5.3.5 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解散茶

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解散→包装。

5.4 质量要求

5.4.1 品质

5.4.1.1 基本要求

品质正常，不同地域的古树茶风格明显，香气独特。品质无劣变、无异味。洁净，不含非茶类夹杂物、不得加入任何添加剂、不得混入非古树茶。

5.4.1.2 感官品质

5.4.1.2.1 古树晒青茶感官品质：条索肥壮紧结显毫，色泽墨绿，匀净、匀整。内质香气清香浓纯、滋味浓厚回甘、汤色黄绿明亮，叶底匀整

5.4.1.2.2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感官品质特征应符合表1的要求。

表1 古树普洱茶（熟茶）散茶感官品质特征

级别	要求								检验方法
	外形				内质				
	条索	色泽	整碎	净度	香气	滋味	汤色	叶底	
特级	肥硕紧细	红褐匀润 显毫	匀整	匀净略带 嫩梗	陈香馥郁	醇厚甘滑	红艳明亮	红褐匀嫩	GB/T 23776
一级	肥壮紧结	红褐匀润 较显毫	匀整	匀净稍带 嫩梗	陈香浓郁	浓醇甘滑	红浓明亮	红褐较匀 嫩	
三级	紧结壮实	褐润尚显 毫	尚匀整	匀净带嫩 梗	陈香浓纯	浓厚甘滑	红浓明亮	红褐尚匀 嫩	

5.4.1.2.3 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

5.4.1.2.3.1 古树普洱茶（生茶）紧压茶外形色泽墨绿油润，条索完整清晰，形状端正匀称、松紧适度、不起层脱面，模纹清晰；内质香气清纯持久、滋味浓厚回甘，韵味明显、汤色黄绿明亮，叶底黄绿肥厚、匀亮、有弹性

5.4.1.2.3.2 古树普洱茶（熟茶）紧压茶外形色泽褐红油润，形状端正匀称、松紧适度、不起层脱面，模纹清晰；内质香气陈香独特、滋味醇厚甘滑，汤色红浓明亮，叶底红褐、有弹性。

5.4.1.2.4 古树普洱茶（生茶、熟茶）紧压茶解散茶

5.4.1.2.4.1 古树普洱茶（生茶）紧压茶解散茶外形匀整、松紧适度或松散，色泽黄褐尚润，匀净带嫩梗；内质香气浓纯持久、滋味浓厚回甘，韵味明显、汤色橙黄明亮，叶底黄绿肥厚、匀亮。

5.4.1.2.4.2 古树普洱茶（熟茶）紧压茶解散茶外形匀整、松紧适度或松散，色泽褐红油润，匀净带嫩梗；内质香气陈香独特、滋味醇厚甘滑，汤色红艳明亮，叶底红褐尚匀。

5.4.2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古树普洱茶（生茶） 紧压茶、解散茶	普洱茶（熟茶）散茶	普洱茶（熟茶）紧压 茶、解散茶	
水分, g/100g ≤	12	10	12	GB 5009.3
总灰分, g/100g ≤	7.5	8.0	8.5	GB 5009.4
水浸出物, g/100g ≥	35.0	28.0	28.0	GB/T 8305
粉末% ≤	-	0.7	-	GB/T 8311
粗纤维, g/100g ≤	16.0	16.0	16.0	GB/T 8310
茶多酚%	≥19.0	≤15.0	≤15.0	GB/T 8313

注：茶多酚指标仅作为该产品出厂检验时的判定依据。

5.4.3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指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污染物限量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铅(以Pb计), mg/kg ≤	2.5	GB 5009.12

5.4.4 农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及有关规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指标应符合表4的规定。

表4 安全性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氯菊酯， mg/kg ≤	10	GB/T 23204
联苯菊酯， mg/kg ≤	2.5	SN/T 1969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mg/kg ≤	0.3	GB/T 23204
溴氰菊酯， mg/kg ≤	2.5	GB 23200.113
氟氰戊菊酯， mg/kg ≤	10	GB/T 23204
六六六 (HCH)， mg/kg ≤	0.1	GB/T 5009.19
滴滴涕 (DDT)， mg/kg ≤	0.1	
杀螟硫磷， mg/kg ≤	0.3	GB 23200.113
其他农药残留限量	按照 GB 2763 的规定	

5.4.5 微生物限量

应符合GB/T 22111的要求。

5.4.6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JJF 1070规定的方法检验。

5.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

5.6 质量追溯管理要求

5.6.1 符合 GB/T 33915 的规定。

5.6.2 建立完善的古树茶源头检测体系，从合作农户、茶园、初制所控制农药残留及化肥使用情况，建立茶园农残监测点，采用茶叶农残速测技术，定期或不定期对农残项目进行检测；古树茶原料采购时，由驻地采购人员核实原料来源，对古树茶感官品质、等级、卫生要求等项目进行抽样检验，不得收购劣变或污染过的古树茶。古树茶原料进入工厂验收时，根据采购标准样品对样检验和验收，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全项检验，生产过程中半成品需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生产工序，成品经出厂检验和第三方全项检验后方可销售。

5.6.3 建立在古树茶产品溯源体系：建立古树茶的电子溯源、二维码溯源、产品防伪体系，采用“一物一码”、“一品一码”的形式，赋予古树茶产品唯一的“身份 ID”，对每片古树茶精准追踪溯源，从原料采购到终成品，及销售流向信息真实记录到数据库中，为消费者提供一个进行追溯的渠道。

6 检验规则

6.1 组批及抽样

6.1.1 组批：以同一原料、同一工艺、同一规格、同一生产周期内所生产的产品为一批

6.1.2 抽样：按 GB/T 8302 的规定执行

6.2 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前，须经公司质量检验部门按本标准检验，出厂检验项目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出厂检验合格后由有资质的质量检验部门进行全项检验，经检验合格后，签发合格证，并附上检测报告后方可出厂销售。

6.3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每半年进行一次，检验项目为本标准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检验。

- a) 产品原料、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有较大改变时；
- b) 产品停产半年以上重新恢复生产时；
- c)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一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d) 国家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6.4 判定规则

6.4.1 结果判定分为实物质量判定、标签判定和综合判定三部分，实物质量和标签均合格时，综合判定合格；实物质量或标签有一项不合格时，综合判定不合格。

6.4.2 实物质量判定

6.4.2.1 检验结果的全部项目均符合本标准规定的要求，判定为合格；检验结果中，若微生物限量有任一指标不合格时，则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不得复检；其余指标有任一指标不合格，允许用留样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

6.4.2.2 在符合本标准贮存条件下，古树普洱茶（生茶）及紧压茶解散茶感官品质及理化指标会向古树普洱茶（熟茶）紧压茶的方向转化，本标准中规定的茶多酚指标仅作为该产品出厂检验时的判定依据。

7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7.1 标志

标签、标识应符合GB 7718及有关规定，外包装储运包装图示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

7.2 包装

包装应符合GH/T 1070 的规定。包装容器和材料应符合GB 4806.8规定，封口严密，包装牢固。

7.3 运输

运输应符合NY/T 1999 的规定。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卫生，无异味、无污染。运输时应防雨、防潮、防暴晒。严禁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污染的物品混装、混运。

7.4 贮存

符合GB/T 30375的规定。贮存要求应按原料产地的地域名称进行分类管理，根据品名、入库时间等信息追溯到原料的品种、产地（山头）、制作人、初制所、采购人、采购时间、采购批次等信息。生产过程中直接接触茶叶的包装物应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原辅料的内包装材料采用符合食品生产许可的要

备案

求。成品外包装物必须干净、无异味、完整、无破损、无污染，禁止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污染的物品混贮、混放。

章
目

备案单位承诺书

本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单位承诺：

一、本备案登记表中所填写的内容、所附的资料(包括研究和检验数据)均为真实，并符合《食品安全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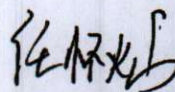
二、按照本备案标准生产的食品不含有未经许可的食品(包括原料)、食品添加剂和法律、法规禁止使用的食品(包括原料)、食品添加剂。

三、本单位将按照备案标准组织生产，并保证所生产的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法》。

昆明七彩云南庆沱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盖章)

2022年5月16日



备案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2年5月16日